公司代码:600897 公司简称:厦门空港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研究,2020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建议为: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9,78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73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51,521,130.00元。公司2020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厦门空港	600897	厦门机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海顺	洪晓新
办公地址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高崎南三路9号T4候机楼一楼东侧办公区)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高崎南三路9号T4候机楼一楼东侧办公区)
电话	0592-5706078	0592-5706078
电子信箱	600897@xiport.com.cn	600897@xiport.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为国内外航空运输企业及旅客提供地面保障服务;出租和管理候机楼内航空营业场所、商业场所和办公场所;商务信息咨询;旅客票务代理;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活动;装卸搬运;国内货运代理;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其他仓储业;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

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分为航空性业务和非航空性业务,航空性业务指与飞机、旅客及货物服务直接关联的基础性业务,包括航空业务收入、货站货服收入、地勤业务收入等;其余类似延伸的商业、办公室租赁、值机柜台出租、停车场业务等都属于非航空性业务。目前航空性业务收费如起降费、停场费、客桥费、旅客服务费及安检费等收费标准基准价及浮动幅度按照民航发〔2007〕159号《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13]3号《关于调整内地航空公司国际及港澳航班民用机场收费标准的通知》、民航发[2017]18号《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标准调整方案的通知》以及民航函[2020]145号《民航局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有关支持政策的通知》等文件执行;非航空性业务重要收费如头等舱和公务舱休息室出租、(航站楼内)办公室租赁、商业租赁、值机柜台出租、值机柜台出租等收费标准基准价及浮动幅度按照民航发[2007]159号《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以及民航发[2017]18号《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标准调整方案的通知》等执行市场调节价。

公司是从事航空运输地面服务及其他相关业务的交通运输行业服务性企业,提供的产品主要为服务,包括为航空器安全高效营运提供各类设施及服务,为航空运输企业、进出港和转港旅客及货物货主提供便捷和舒适的设施使用,过港服务和地面运输服务;经营和出租机场内货站、办公场所、商业场所,为承租者和运营商提供合理的资源定价和规范的管理服务等。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民航业带来巨大冲击,行业受疫情影响严重,中国民航客运运输市场需求萎缩,旅客出行意愿大幅下降。2020年我国机场主要生产指标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全年旅客吞吐量85715.9万人次,较上年下降36.6%;完成货邮吞吐量1607.5万吨,较上年下降6%;完成飞机起降904.9万架次,较上年下降22.4%。目前全球疫情持续蔓延,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国内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总体向好,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好于预期。

在这样的背景下,为把好疫情防控的前沿关口并维护公司正常的运输生产秩序,公司2020年坚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在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大力开展复工复产复商、挖潜增效、降本节耗、精益管理等各项工作举措,保持了公司的安全运行及运输生产的逐步恢复。2020年厦门空港飞机起降架次列居全国第16位,旅客吞吐量列居全国第14位,货邮吞吐量列居第13位,在海西地区机场中稳居龙头。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4,734,924,767.19	4,566,114,871.40	3.92	4,627,588,345.60
营业收入	1,225,197,599.23	1,785,330,964.35	-31.37	1,777,155,70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396,194.05	518,327,930.54	-66.93	505,655,02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511,367.15	492,440,476.24	-72.08	490,961,26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49,553,269.50	3,735,892,728.73	0.37	3,600,705,02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182,632.72	732,836,621.21	-35.43	857,528,35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56	1.7406	-66.93	1.69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56	1.7406	-66.93	1.69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8	14.13	减少9.55个百分点	14.4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5,838,791.60	244,770,679.57	354,170,751.68	390,417,37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9,369.72	11,181,929.51	85,688,375.72	71,486,51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99,712.51	2,121,717.84	73,127,153.92	66,662,20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39,767.66	58,244,401.58	138,206,540.08	210,102,923.4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7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2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0	202,500,000	68.00	0	无	0	国有法人
阿拉丁航空有限公司	3,800,000	3,800,000	1.28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4,488	3,524,172	1.18		未知		未知
王文峰	2,901,000	2,901,000	0.97		未知		未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00,092	2,835,397	0.95		未知		未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0	1,400,000	0.47		未知		未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2,395,362	1,187,724	0.40		未知		未知
邓美真	130,000	1,100,000	0.37		未知		未知
应学品	-110,300	1,080,000	0.36		未知		未知
杨甲民	900,089	900,089	0.3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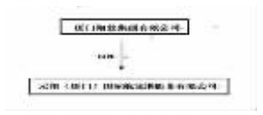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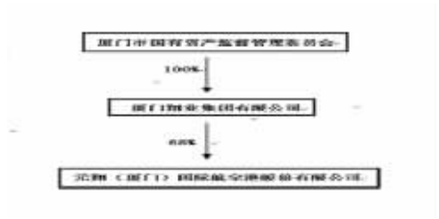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度,厦门空港生产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	飞机起降(架次)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货邮吞吐量(万吨)	
	本年累计	同比	本年累计	同比	本年累计	同比
总计	139827	-27.52%	1671.02	-39.04%	27.83	-15.79%
国内	132062	-22.47%	1627.12	-34.56%	21.01	-19.10%
地区	3255	-56.54%	19.97	-82.03%	4.27	-11.64%
国际	6969	-71.46%	43.90	-82.77%	6.82	-3.63%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5亿元,比降31.37%,公司各项收入与飞行起降架次和旅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密切相关。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生产指标数据下跌明显,虽导致航空性收入、租赁收入等非航空性收入大幅下降,但仍取得正向收益(因存在其他形式的飞行,所以部分项目分项数字之和与总计数存在差异)。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十一节、五、38。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17,898,884.27元、预收款项18,972,852.00元、其他流动负债1,073,967.73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17,898,884.27元、预收款项18,972,852.00元、其他流动负债1,073,967.73元。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元翔空运货站(厦门)有限公司、元翔空运货服(厦门)有限公司、元翔机务工程(福建)有限公司、厦门机场候机楼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合并范围详见十一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详见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证券代码:600897 股票简称:厦门空港 公告编号:临2021-008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厦门翔业大厦18楼翔业厅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5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五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丽仙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以及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9,78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1,521,130.00元(含税)。2020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送股。

4、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对2020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评价,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的反应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6、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7、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实际完成的日常关联交易及2021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厦门空港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临2021-012)。

9、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97 证券简称:厦门空港 公告编号:临2021-010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3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018人,其中4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19年度收入总额为105,772.1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82,969.01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46,621.7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10家上市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25,290.04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厦门空港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7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

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立贺,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起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已签署或复核过逾1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杜宝娟(拟),2011年3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九牧王、厦门空港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黄珍妮,201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3年内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9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9.8万元。2020年度审计费用系按照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计算,并综合考虑其团队专业能力和经验以及实际投入项目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与2020年度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将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本次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97 股票简称:厦门空港 编号:临2021-012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单笔购买金额或任意时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资金安全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投资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产品。

(四)投资额度和决议有效期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单笔购买金额或任意时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效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五)对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公司安排专门人员负责实施并及时分析和跟踪有关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将选择信誉佳、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

项目	2021年3月31日(元)	2020年12月31日(元)
资产总额	4,758,882,651.05	4,734,924,767.19
负债总额	716,596,007.81	746,166,7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96,804,838.50	3,749,553,269.5
项目	2021年1-3月(元)	2020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79,142.52	473,182,632.72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5.06%,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50,571.15万元(含所有未到期理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最高额度为单笔购买金额或任意时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85亿元,已支付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1.84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的78.63%。

(二)理财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本着谨慎性和流动性原则,使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三)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委托理财产品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等科目。

四、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公司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资金安全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单笔购买金额或任意时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以上限额内具体实施,授权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监事会意见: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需求、资金安全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913,000,000.00	2,913,000,000.00	35,518,089.52	
2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1,886,438.14	150,000,000.0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312,328.77	40,000,000.00
4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428,406.27	150,000,000.0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18,092.53	200,000,000.00
7	结构性存款	44,000,000.00		110,881.36	44,000,000.00
8	结构性存款	85,000,000.00		37,897.39	85,000,000.00
9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62,003.19	100,000,000.00
10	结构性存款	75,000,000.00		33,438.87	75,000,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74,903.08	140,000,000.00
12	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6,961,408.63	200,0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84,0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6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9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84,00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0.00
总理财额度					1,185,000,000.00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97 证券简称:厦门空港 公告编号:2021-014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2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厦门机场T4候机楼一楼东侧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21日

至2021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1年4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以上全部议案均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97	厦门空港	2021/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1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

(二)登记地点: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三)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5月17日上午11点30分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洪晓新先生

电话:0592-5706078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1、厦门空港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厦门空港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97 股票简称:厦门空港 公告编号:临2021-007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上午9:00在厦门翔业大厦18楼翔业厅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5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汪晓林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工作总结及2021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以及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9,78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3元(含税),共